

2021 年度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地方党委和上级院的领导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其主要职责是：

（一）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吉林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二）贯彻执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吉林省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对叛国案、危害国家安全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进行侦查。对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需要由本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时候，经省人民检察院决定立案侦查。

（五）对具有管辖权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施法律监督。

（七）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八）对本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九）对本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十一）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的法制宣传工作；开展检察环节中其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二）开展检察技术和检察信息工作。

（十三）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开展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四）负责本级人民检察院的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本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

(十五) 协同市委管理和考核本院中层以上干部；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本级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六) 做好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七)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蛟河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蛟河市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2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公共安全支出	15	17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46.5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7	22.47
五、事业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56.7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0.06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632.73	本年支出合计	23	18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336.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89.06
总计	13	1969.66	总计	26	1969.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郑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2.73	1632.67	0	0	0	0	0.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20.87	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20.87	0	0	0	0	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87	20.87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86.12	1486.06	0	0	0	0	0.06
20404	检察	1486.12	1486.06	0	0	0	0	0.06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71	956.65	0	0	0	0	0.06
2040402	一般行政普通事务	216.61	216.61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312.8	312.8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	46.56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	46.5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3	6.33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7	22.4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7	22.4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7	22.4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7	56.7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7	56.7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	56.7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80.6	1194.71	685.89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0	20.87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0	20.87	0	0	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87	0	20.8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4	1068.98	665.02	0	0	0
20404	检察	1734	1068.98	665.02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8.98	1068.98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58	0	308.58	0	0	0
2040409	“两房”建设	11.4	0	11.4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345.03	0	345.03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	46.56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	46.56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3	6.3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7	22.47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7	22.4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7	22.47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7	56.7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7	56.7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	56.7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20.87	2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公共安全支出	16	1734	17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46.56	46.56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8	22.47	22.47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	56.7	56.7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632.67	本年支出合计	23	1880.6	188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36.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8.93	88.9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36.86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969.53	总计	28	1969.53	196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敏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880.6	1194.71	827.76	366.95	68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0	0	0	20.8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	0	0	0	20.8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87	0	0	0	20.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4	1068.98	702.03	366.95	665.02
20404	检察	1734	1068.98	702.03	366.95	665.02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8.98	1068.98	702.03	366.95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58	0	0	0	308.58
2040409	“两房”建设	11.4	0	0	0	11.4
2040410	检察监督	345.03	0	0	0	345.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	46.56	46.56	46.56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	46.56	46.56	46.5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3	6.33	6.33	6.3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40.23	40.2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7	22.47	22.47	22.4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7	22.47	22.47	22.4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47	22.47	22.47	22.47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7	56.7	56.7	56.7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7	56.7	56.7	56.7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7	56.7	56.7	56.7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2.85	30201	办公费	4.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4.14	30203	咨询费	2	310	资本性支出	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23	30206	电费	15.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2	30207	邮电费	0.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	30208	取暖费	29.8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0.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5.63	30213	维修(护)费	33.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2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2.0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	30229	福利费	16.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4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9			
	人员经费合计	827.76		公用经费合计				366.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47	0	34.56	0	34.56	1.91	23.03	0	23.03	0	23.0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	13	13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0%	
	其他资金	0	0	0	0.0%	
	年度资金总和	13	13	13	100.0%	
年度总体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p> <p>目标2: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p> <p>目标3: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加大提起公诉、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全面落实“劝告罚改造”工作机制,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p> <p>目标4: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p>			<p>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加强业务装备购置、更新及升级,更好地服务检察工作;对污染防治领域典型案例加大线索摸排和起诉力度,发送检察建议,全年办案件量,实际完成1368件;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实际完成1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	>=1件	1件	指标设置合理,按时限高标准完成公益诉讼案件。
			全年办理案件量	>=900件	1368件	科学合理设置指标,按时限保质保量完成全年办理案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42.37	142.37	105.23	73.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0%	
	其他资金	0	0	0	0.0%	
	年度资金总和	142.37	142.37	105.23	73.9%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可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p> <p>目标2: 加大我省检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力度, 通过下审一级、聘用审计中介机构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范围全覆盖, 通过回头看、抽查审计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重点再监督。</p> <p>目标3: 规范省以下检察机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聘用中介机构对省以下检察院开展预算绩效评价。</p>		<p>对未招满文员通过招录考试配齐10名文员, 已较好适应工作岗位,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通过对检察人员进行各项业务考核, 年末称职率达到100%。通过对此二类人员相应的经费落实, 确保其合法利益需求得到基本保障, 促使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职人员配备数	>=6人	10人	因文员流动性不可控, 其配备数未能稳定。通过考试招录, 已满编。今后加强动态管理, 制定奖惩措施, 尽量保证人才不流失。
质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	>=98.0%	100.0%	加强加大业务培训及政治思想教育力度, 通过发放检察绩效奖金机制激励检察人员提升综合素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与修缮					
实施单位	咸宁市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41	50.41	2.61	5.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0%	
	其他资金	0	0	0	0.0%	
	年度资金合计	50.41	50.41	2.61	5.2%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p> <p>目标2：符合合规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达到检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检修。”</p>			<p>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一期两房检修改造工程（消防泵房一期）进度直接影响了2021年二期两房检修改造工程（消防泵房二期）施工进度，在2021年12月份由各部门联合完成两期工程联动验收，均已达标可投入使用，但因审批工作未完成，资金未能完全支付，在2022年将尾款全部支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检修项目数量	≥1个	1个	2021年两房检修改造工程同2020年两房检修改造工程同属一个工程分期完成，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一期工程开工较晚，因此造成二期工程未能及时完工未能及时支付资金，将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按时完工付款。
		质量指标	两房检修验收合格率	≥100.0%	100.0%	2021年两房检修改造工程同2020年两房检修改造工程同属一个工程分期完成，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一期工程开工较晚，因此造成二期工程未能及时完工未能及时支付资金，将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按时完工付款。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1,969.6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43.4 万元，减少 18.4%。主要原因：财政缩减公用经费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32.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2.67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06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8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4.71 万元，占 63.5%；项目支出 685.89 万元，占 36.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827.76 万元，占 69.3%；公用经费 366.95 万元，占 3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969.5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43.44 万元，降低 18.4%。财政缩减公用经费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0.28 万元，提高 14.6%。主要原因：本年度更新国产化电脑，检委会会议室信息化工程升级改造经费需求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87 万元，占 1.1%；公共安全支出（类）1734 万元，占 9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6.56 万元，占 2.5%；卫生健康支出（类）22.47 万元，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56.7 万元，占 3.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3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20.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国家赔偿费用支出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8.98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2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了人员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工程开工较晚，年末未完成竣工决算审计未付全款。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使用“两房”建设上年结转款结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5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了政法转移支付经费用以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决算数小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死亡，未完全列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养老保

险未上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执行此项预算，完全列支。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执行此项预算，完全列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4.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7.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66.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6.47万元，支出决算为23.03万元，完成预算的6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及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3.03万元，占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4.56万元，支出决算为23.03万元，完成预算的66.6%，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节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主要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3.03万元，主要是用于车辆燃油费、高速路费、修理费及保险费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9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主要是 2021 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三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5.78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我部门按要求按时限积极开展部门预算一级项目单位自评工作、二级项目单位自评工作。根据项目自评结果，做好项目管理工作，对我部门项目资金分配及合理支出提供有力的数据分析保障，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6.95 万元，比年初预

算数增加 35.71 万元，增长 10.8%，主要是部分经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解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7.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7.5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蛟河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四）“两房”建设（项）：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五）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

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